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1A第27段以及公司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d)段，本招股章程須載入某人士擁有、有權獲授或擁有購股權以認購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數目、概況及金額的詳情，及每份購股權的若干細節，即可行使期限、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價格、就購股權或其權利已付或將予支付的代價（如有），以及獲授購股權人士的姓名與地址（「購股權披露規定」）。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載條款，向66名人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0,000,000股股份，共佔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2.5%（假設概無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基於以下理由，全面遵守該等上述規定會造成本公司不必要的沉重負擔，故此本公司已分別向聯交所及證監會申請並已獲授予(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1A第27段項下的披露規定；及(ii)根據公司條例第342A條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d)段的披露規定：

- (a) 授予個別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屬於微量，全體合計則相當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假設概無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b) 鑑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66名承授人中的54名承授人並非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而僅為本集團的50名僱員及本集團的4名有關建設順泰工廠（包括原有部分及擴建部分）的顧問，故此在本招股章程中按個別基準嚴格遵守購股權披露規定以披露姓名、地址及權利將須額外披露約20頁的資料而卻不會向公眾投資者提供任何重大資料；
- (c) 授予及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d) 未能全面遵守適用購股權披露規定將不會阻礙本公司向其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資產及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的知情評估；
- (e) 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中所披露的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資料概要應已向潛在投資者提供足夠數據，以讓彼等在投資決策過程中對本公司作出相關評估；及
- (f) 所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被視為參與者薪酬組合的一部分，並涉及承授人高度敏感及機密的個人資料。因此，於本招股章程披露有關各承授人的身份、地址及各自權利可能對本公司與承授人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

董事確認，除作為本集團顧問（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及若干由郭先生擁有的物業公司的僱員外，4名顧問與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或位於山東省及廣西省的兩家省級中煙工業公司並無任何過往或目前關係。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認為根據本申請尋求所授出的豁免將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

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i) 授予各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關連人士、獲授可認購250,000股股份或以上的購股權的僱員及本集團顧問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全部詳情，以披露購股權披露規定所規定者按個別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
- (ii) 其餘承授人將按合計基準披露：(1)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總數及所涉股份數目；(2)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期；(3)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支付的代價；(4)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
- (iii) 於本招股章程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iv) 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中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悉數行使後對每股盈利的攤薄效應及影響；
- (v) 所有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承授人的完整名單（載有購股權披露規定所規定的所有詳情）可供公眾按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載安排查閱；及
- (vi) 豁免詳情將於本招股章程披露。

證監會已根據公司條例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i) 授予各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關連人士、獲授可認購250,000股股份或以上的購股權的僱員及本集團顧問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全部詳情，以公司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所規定者按個別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
- (ii) 其餘承授人將按合計基準披露：(1)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總數及所涉股份數目；(2)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期；(3)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支付的代價；(4)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
- (iii) 所有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承授人的完整名單（載有公司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規定的所有詳情）可供公眾按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載安排查閱；及
- (iv) 於本招股章程披露有關豁免的詳情。